

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签订出售控股子公司青岛高新金财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股权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信股份”或“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转让控股子公司（青岛高新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9,741万元的价格向方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欣科技”）转让青岛高新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金财”）51%的股权。详见高信股份于2017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青岛高新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

高信股份、杜长河、青岛融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方欣科技经友好协商拟签订《关于青岛高新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将本次股权转让总价款由19,100万元变更为5,730万元，公司出售高新金财51%的股权

的交易对价由 9,741 万元调整为 2,922.30 万元并对原交易协议中相关条款进行调整。

高信股份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出售控股子公司青岛高新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之补充协议的议案》。上述议案须经高信股份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甲方：方欣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杜长河

丁方：青岛融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二）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8）第 620001 号《方欣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涉及的青岛高新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结合目前市场情况以及政策情况，并基于高新金财管理团队重新测算的高新金财 2018 年至 2020 年的盈利预测数据，高新金财的新评估价值为人民币伍仟捌佰万元整（¥5,800.00 万元）。结合上述高新金财评估价值，交易各方同意对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高新金财 100%股权的总对价为 5,730.00 万元。原《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各方收购比例不发生变化，交易价格分别按原比例

重新计价，即：公司持有的高新金财 51%股权总对价款调整为 2,922.30 万元；杜长河持有的高新金财 9%股权总对价款调整为 515.70 万元；青岛融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高新金财 40%股权总对价款调整为 2,292.00 万元。

杜长河向方欣科技的业绩承诺调整为：

高新金财于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20 万元、750 万元、900 万元。

原交易协议中交易对价款使用安排、承诺与保证等相关条款同步进行调整。

三、本次补充协议事项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充协议主要涉及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高新金财的估值调整事项。上述补充协议内容为交易各方协商的结果，具体协议内容以交易各方最终签订版本为准。公司各项日常业务开展正常，补充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方欣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涉及的青岛高新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8）第 620001 号）。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8-037

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1 日